

# 衡阳科技职业学院

衡科院通〔2025〕4号

## 关于2025年清明节放假安排的通知

校属各部门、各单位：

根据《国务院办公厅关于2025年部分节假日安排的通知》（国办发明电〔2024〕12号）文件精神，结合学校工作实际，现就我校2025年清明节放假安排及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### 一、放假时间

学生：4月4日（星期五）至4月6日（星期日）放假，共3天；学生可于4月3日（星期四）上完第四节课后离校回家，4月6日（星期日）下午返校上晚自习。

行政管理人员（含辅导员）、教辅人员、参与单招考试相关工作的教师：4月4日（星期五）放假一天，4月5日（星期六）-4月6日（星期日）加班准备、组织单招考试工作，4月5日9：00前务必到岗。

### 二、有关要求

1. 放假期间，请各部门务必统一思想，认真落实各项安全制度和防范措施，做好防火、防盗等各项工作，消除安全隐患。同时强化广大师生的假期安全意识，加强学生的安全教育，做好假期留校

生的安全管理，教育学生外出或回家时要注意人身、交通安全，防止出现安全事故和其他意外。各部门要切实加强值班值守应急，保持通讯畅通，如遇突发事件须按规定及时报告并妥善处理，确保校园安全稳定。

2. 各部门、各单位要高度重视2025年单独招生第二志愿组考工作，强化组织领导，加强责任意识，按照“严肃认真、高度负责、精心组织、万无一失”的指导思想，严格把控好各个环节细节，抓实抓好各项任务，确保圆满完成2025年单独招生组考工作。

3. 请全体师生注意个人和家人健康、安全，尽量不要前往人群聚集的地区，在旅途中或人群聚集的地方，切实做好健康安全防护措施，确保假期结束时能安全健康返校。

4. 清明假期开展祭扫活动缅怀先人时，提倡通过献一束花，植一棵树，念一篇祭文等方式开展生态文明祭扫，防止因燃放烟花爆竹传统祭扫方式引发火灾，确保安全文明祭扫。

